

延津县司法局
2024 年度部门预算

二〇二四年四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延津县司法局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延津县司法局 2024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附件：延津县司法局 2024 年部门预算表

- 一、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 七、支出经济分类汇总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项目支出表
- 十一、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 十二、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汇总表

第一部分

延津县司法局概况

一、主要职责

延津县司法局内设 7 个职能处室，下设处室有：13 个司法所。
主要职责是：

（一）承担全面依法治县重大问题政策研究，协调有关方面提出全面依法治县中长期规划建议，负责有关重大决策部署督察工作。

（二）承担政府规范性文件向市政府和县人大常委会备案工作。承担县政府各部门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工作。指导全县政府规范性文件清理工作。

（三）负责综合协调、指导监督全县行政执法工作。研究完善规范行政执法有关制度，推进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负责推进服务型行政执法建设，全面落实行政执法责任制。负责全县行政执法主体和行政执法人员资格管理。

（四）承担县政府交办的法律事务。负责县政府涉法重大决策和重要事务合法性审查，负责对以县政府名义制发的重要规范性文件的合法性审查。推进全县法律顾问工作。

（五）承担统筹规划法治社会建设责任。负责拟订全县法治宣传教育规划，组织实施普法宣传工作。推动人民参与和促进法治建设。指导全县依法治理和法治创建工作。指导全县人民调解、行政调解、行业性专业性调解工作和人民陪审员、人民监督员选任管理

工作。推进司法所建设。

（六）负责拟订全县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规划并组织实施。指导监督全县律师、公证、法律援助、司法鉴定和基层法律服务管理工作。监督管理全县法律援助工作。

（七）监督管理全县社区矫正工作，指导社会力量和志愿者参与社区矫正工作。监督指导刑满释放人员安置帮教工作。

（八）指导监督全县司法行政系统财务、装备、设施、场所建设等保障工作。负责全县司法行政系统警车管理工作。

（九）指导监督全县司法行政系统队伍建设。负责全县司法行政系统警务管理和警务督察工作。

二、延津县司法局预算单位构成

纳入本部门 2024 年度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一个：延津县司法局本级，无二级预算单位。

本级预算包括：办公室，政工人事股，法制宣传股，基层工作管理股，法律服务管理股，社区矫正管理股，法制办公室。

第二部分

延津县司法局 2024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延津县司法局 2024 年收入总计 1340.22 万元，支出总计 1340.22 万元，与 2023 年预算相比，收入增加 66.42 万元，增长 5.21%，主要原因：增加预算全县行政执法人员公共法律知识培训 6.3 万元，公共法律服务中心建设费用 34.93 万元，社区矫正工作经费 16 万元，人员社保基数调整约 9.19 万元；支出增加 66.42 万元，增长 5.21%，主要原因：增加预算全县行政执法人员公共法律知识培训 6.3 万元，公共法律服务中心建设费用 34.93 万元，社区矫正工作经费 16 万元，人员社保基数调整约 9.19 万元。

二、收入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延津县司法局 2024 年收入合计 1340.2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228.60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收入 111.62 万元。

三、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延津县司法局 2024 年支出合计 1340.2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635.72 万元，占 47.43%；项目支出 704.50 万元，占 52.57%。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延津县司法局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 1340.22 万元，无政府性基金收支预算。与 2023 年预算相比，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增加 66.42 万元，增长 5.21%，主要原因：增加预算全县行政

执法人员公共法律知识培训 6.3 万元，公共法律服务中心建设费用 34.93 万元，社区矫正工作经费 16 万元，人员社保基数调整约 9.19 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延津县司法局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年初预算为 1340.22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公共安全（类）支出 1205.54 万元，占 89.95%；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63.84 万元，占 4.76%；卫生健康（类）支出 24.34 万元，占 1.82%；住房保障（类）支出 46.50 万元，占 3.47%。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延津县司法局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年初预算 635.72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516.87 万元，占 81.3%；公用经费 118.85 万元，占 18.7%。

七、支出预算经济分类情况说明

按照《财政部关于印发〈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改革方案〉的通知》（财预〔2017〕98 号）要求，从 2018 年起全面实施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改革，根据政府预算管理和部门预算管理的特点，分设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和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两套科目之间保持对应关系。我部门《支出经济分类汇总表》按两套经济分类科目分别反映不同资金来源的全部预算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我部门 2024 年无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延津县司法局 2024 年“三公”经费预算为 0 万元。2024 年“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数比 2023 年预算减少 66.00 万元。

（一）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预算数与 2023 年预算保持一致。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0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万元，主要用于开展工作所需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 2024 年预算数比 2023 年预算减少 66.00 万元，主要原因：缩减开支，进一步厉行节约，倡导在非紧急情况下一定区域内公务事宜采用步行或骑行方式，提倡和平公务用车任务，减少用车频次，降低公务运行成本；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024 年预算数与 2023 年预算保持一致。

（三）公务接待费 0 万元，主要用于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公务接待费 2024 年预算数与 2023 年预算保持一致。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行政（事业）单位机构运转经费

延津县司法局 2024 年机构运转经费支出预算 118.85 万元，主要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及正常履职需要。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延津县司法局 2024 年政府采购预算安排 272.17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88.07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17.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167.10 万元。

（三）绩效目标设置情况说明

延津县司法局 2024 年预算项目均按要求编制了绩效目标，从项目产出、项目效益、满意度等方面设置了绩效指标，综合反映项目预期完成的数量、实效、质量，预期达到的社会效益、可持续影响以及服务对象满意度等情况。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2023 年期末，延津县司法局共有车辆 20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0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3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17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主要是司法所纯电动车，其他电动车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五）专项转移支付项目情况

延津县司法局 2024 年无负责管理的专项转移支付项目。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是指财政部门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事业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其他收入：是指部门取得的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四、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是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和“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即事业单位以前各年度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当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五、基本支出：是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必需的开支，其内容包括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两部分。

六、项目支出：是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七、“三公”经费：是指纳入财政预算管理，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

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八、行政（事业）单位机构运转经费：是指为保障单位（包括行政单位和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附件：

延津县司法局 2024 年部门预算表

2024 年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部门名称：延津县司法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金额
一、一般公共预算	1,228.60	一、一般公共服务	
其中：财政拨款	1,228.60	二、外交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四、公共安全	1205.54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五、教育	
五、事业收入		六、科学技术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	
七、上级补助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	63.84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九、其他收入		十、卫生健康	24.34
		十一、节能环保	
		十二、城乡社区事务	
		十三、农林水事务	
		十四、交通运输	
		十五、资源勘探信息等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	
		十七、金融支出	

		十九、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二十、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一、住房保障支出	46.50
		二十二、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二十四、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二十七、预备费	
		二十九、其他支出	
		三十、转移性支出	
		三十一、债务还本支出	
		三十二、债务付息支出	
		三十三、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四、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228.60	本年支出合计	1,340.22
上年结转结余	111.62	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1,340.22	支出总计	1,340.22

2024 年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部门名称：延津县司法局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代码	部门（单位）名称	总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小计	其中：财政拨款														
	合计	1,340.22	1,228.60	1,228.60	1,228.60									111.62	111.62				
121	延津县司法局	1,340.22	1,228.60	1,228.60	1,228.60									111.62	111.62				
121001	延津县司法局	1,340.22	1,228.60	1,228.60	1,228.60									111.62	111.62				

2024 年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部门名称：延津县司法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小计	其他运转类	特定目标类
类	款	项	工资福利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商品和服务支出		资本性支出						
				合计	1,340.22	635.72	499.45	17.42	118.85		704.50	566.50	138.00
			121	延津县司法局	1,340.22	635.72	499.45	17.42	118.85		704.50	566.50	138.00
204	06	01		行政运行	504.42	501.04	364.77	17.42	118.85		3.38	3.38	
204	06	04		基层司法业务	189.67						189.67	189.67	
204	06	05		普法宣传	26.59						26.59	26.59	
204	06	06		律师管理	16.00						16.00	16.00	
204	06	07		公共法律服务	98.06						98.06	98.06	
204	06	10		社区矫正	109.81						109.81	109.81	
204	06	12		法治建设	6.30						6.30	6.30	
204	06	99		其他司法支出	254.70						254.70	116.70	138.00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2.00	62.00	62.00						
208	99	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4	1.84	1.84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14.91	14.91	14.91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9.43	9.43	9.43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46.50	46.50	46.50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部门名称：延津县司法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金 额	项 目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小 计	其中：财政拨款		
一、本年收入	1,228.60	一、本年支出	1,340.22	1,340.22	1,340.22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228.6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其中：财政拨款	1,228.60	（二）外交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三）国防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四）公共安全支出	1,205.54	1,205.54	1,205.54		
二、上年结转	111.62	（五）教育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11.62	（六）科学技术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七）文化体育旅游与传媒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3.84	63.84	63.84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24.34	24.34	24.34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事务支出					
		（十三）农林水事务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九）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二十）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一）住房保障支出	46.50	46.50	46.50		

		(二十二)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二十四)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二十七) 预备费					
		(二十九) 其他支出					
		(三十) 转移性支出					
		(三十一) 债务还本支出					
		(三十二) 债务付息支出					
		(三十三)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四)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合计	1,340.22	支出合计	1,340.22	1,340.22	1,340.22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部门名称：延津县司法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小计	其他运转类
类	款	项	工资福利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 的补助	商品和服务 支出		资本性支出					
				合计	1,228.60	635.72	499.45	17.42	118.85	592.88	454.88	138.00
			121	延津县司法局	1,228.60	635.72	499.45	17.42	118.85	592.88	454.88	138.00
204	06	01		行政运行	504.42	501.04	364.77	17.42	118.85	3.38	3.38	
204	06	04		基层司法业务	189.67					189.67	189.67	
204	06	05		普法宣传	26.59					26.59	26.59	
204	06	06		律师管理	16.00					16.00	16.00	
204	06	07		公共法律服务	68.20					68.20	68.20	
204	06	10		社区矫正	109.81					109.81	109.81	
204	06	12		法治建设	6.30					6.30	6.30	
204	06	99		其他司法支出	172.93					172.93	34.93	138.00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2.00	62.00	62.00					
208	99	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4	1.84	1.84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14.91	14.91	14.91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9.43	9.43	9.43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46.50	46.50	46.50					

注：本表仅含当年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部门名称：延津县司法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635.72	516.87	118.85
30102	津贴补贴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108.02	108.02	
30302	退休费	50905	离退休费	17.42	17.42	
30101	基本工资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217.34	217.34	
30107	绩效工资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22.76	22.76	
30103	奖金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16.65	16.65	
30207	邮电费	50201	办公经费	1.07		1.07
30229	福利费	50201	办公经费	5.54		5.54
30201	办公费	50201	办公经费	86.40		86.4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0201	办公经费	25.84		25.84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62.00	62.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1.84	1.84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24.34	24.34	
30113	住房公积金	50103	住房公积金	46.50	46.50	

2024 年支出经济分类汇总表

部门名称：延津县司法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上年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事业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类	款	科目名称	类	款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财政拨款										
		合计				1,340.22	1,228.60	1,228.60			111.62							
121		延津县司法局				1,340.22	1,228.60	1,228.60			111.62							
301	02	津贴补贴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108.02	108.02	108.02										
303	02	退休费	509	05	离退休费	17.42	17.42	17.42										
301	01	基本工资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217.34	217.34	217.34										
301	07	绩效工资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22.76	22.76	22.76										
301	03	奖金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16.65	16.65	16.65										
302	07	邮电费	502	01	办公经费	1.67	1.67	1.67										
302	29	福利费	502	01	办公经费	5.54	5.54	5.54										
302	01	办公费	502	01	办公经费	223.05	206.60	206.60			16.45							
302	39	其他交通费用	502	01	办公经费	25.84	25.84	25.84										
301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281.86	281.86	281.86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65.01	39.59	39.59			25.42							
302	27	委托业务费	502	05	委托业务费	104.06	74.20	74.20			29.86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5	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00	5.00	5.00										
302	05	水费	502	01	办公经费	0.50	0.50	0.50										
302	06	电费	502	01	办公经费	3.00	3.00	3.00										
310	13	公务用车购置	503	03	公务用车购置	1.22					1.22							
399	99	其他支出	599	99	其他支出	13.06					13.06							
302	13	维修(护)费	502	09	维修(护)费	7.14					7.14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02	08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60					4.60					
310	02	办公设备购置	503	06	设备购置	45.88	33.00	33.00			12.88					
310	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503	06	设备购置	34.93	34.93	34.93								
302	16	培训费	502	03	培训费	1.00					1.00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62.00	62.00	62.00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1.84	1.84	1.84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24.34	24.34	24.34								
301	13	住房公积金	501	03	住房公积金	46.50	46.50	46.50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部门名称：延津县司法局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规定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1）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领导干部专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3）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我部门 2024 年没有使用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安排的支出。

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部门名称：延津县司法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小计	其他运转类
类	款	项	工资福利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 的补助	商品和服务支 出		资本性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仅含当年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我部门 2024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2024 年项目支出表

部门名称：延津县司法局

单位：万元

类型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 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 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合计	704.50	592.88			111.62				
	121	延津县司法局	704.50	592.88			111.62				
其他运转类	退役士兵安置 1 人	延津县司法局	3.38	3.38							
其他运转类	法院调解员	延津县司法局	12.50	12.50							
其他运转类	人民调解员的工资及社保	延津县司法局	177.17	177.17							
其他运转类	普法经费 2024	延津县司法局	26.59	26.59							
其他运转类	法律顾问	延津县司法局	16.00	16.00							
其他运转类	公共法律服务法律顾问	延津县司法局	48.20	48.20							
其他运转类	法律援助	延津县司法局	20.00	20.00							
其他运转类	结转豫财政法【2023】0038 号关于下达 2023 年中央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法律援助资金的通知	延津县司法局	29.86				29.86				
其他运转类	社区矫正工作者工资及社保	延津县司法局	88.81	88.81							
其他运转类	社区矫正中心	延津县司法局	21.00	21.00							
其他运转类	全县行政执法人员公共法律培训	延津县司法局	6.30	6.30							
其他运转类	结转提前下达豫财政法【2022】119 号司法行政机关 2023 年省级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预算	延津县司法局	4.33				4.33				
其他运转类	提前下达豫财政法【2022】93 号公安及司法行政机关 2023 年中央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	延津县司法局	12.12				12.12				

	付										
其他运转类	提前下达豫政法【2022】93号公安及司法 行政机关 202324 年结转年中央政法纪检监 察转移支付资金	延津县司法局	1.22				1.22				
其他运转类	结转 2024 提前下达豫政法【2022】93 号 公安及司法行政机关 2023 年中央政法纪检 监察转移支付	延津县司法局	13.06				13.06				
其他运转类	提前下达豫政法【2022】93 号公安及司法 行政机关 20232024 结转年中央政法纪检监 察转移支付资金	延津县司法局	2.14				2.14				
其他运转类	2024 结转豫政法【2023】0037 号关于下达 2023 年中央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司法行政 机关资金的通知（省级）	延津县司法局	5.00				5.00				
其他运转类	24 结转豫政法【2023】0037 号关于下达 2023 年中央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司法行政 机关资金的通知（省级）	延津县司法局	4.60				4.60				
其他运转类	24 结转提前下达豫政法【2022】93 号公安 及司法行政机关 2023 年中央政法纪检监察 转移支付资金	延津县司法局	2.00				2.00				
其他运转类	结转 2024 提前下达豫政法【2022】119 号 司法行政机关 2023 年省级政法纪检监察转 移支付资金预算	延津县司法局	7.14				7.14				
其他运转类	结转豫政法【2023】0037 号关于下达 2023 年中央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司法行政机 关资金的通知（省级）	延津县司法局	3.73				3.73				
其他运转类	提前下达豫政法【2022】119 号司法行政 机关 2023 年省级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	延津县司法局	0.42				0.42				

	金预算										
其他运转类	豫财政法【2023】0037号关于下达2023年中央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司法行政机关资金的通知	延津县司法局	25.00				25.00				
其他运转类	公共法律服务中心建设费用	延津县司法局	34.93	34.93							
其他运转类	结转提前下达豫财政法【2022】93号公安及司法行政机关2023年中央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	延津县司法局	1.00				1.00				
特定目标类	公安与司法行政机关2024年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预算的通知(省级)T	延津县司法局	33.00	33.00							
特定目标类	公安与司法行政机关2024年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预算的通知T	延津县司法局	105.00	105.00							

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部门名称：延津县司法局	
年度履职目标	1. 年度履职目标是否符合国家、省委省政府战略部署和发展规划，与国家、省宏观政策、行业政策一致； 2. 年度履职目标是否与部门职责、工作规划和重点工作相关； 3. 确定的预算项目是否合理，是否与工作目标密切相关； 4. 工作任务和项目预算安排是否合理。	
年度主要任务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法律援助工作	日常办公费用、参与法律援助接待的咨询费、办案业务成本费用能够得到有效保障。
	法律顾问	县政府法律顾问工作职能是为政府提高依法决策、依法行政水平、维护公民合法权益。
	基层工作	人民调解员能够享受到最低生活补助，并为他们缴纳社保；指导开展社区矫正社会工作和志愿者服务。
	社区矫正工作	定期走访社区服刑人员，组织开展社区服务、负责社区服刑人员日常矫正的记录、考核工作。
预算情况	部门预算总额（万元）	
	1、资金来源：	1,340.2
	2、资金结构：	635.7

		704.5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说明
投入管理指标	工作目标管理	工作任务科学性	科学	1. 工作任务是否有明确的绩效目标，绩效目标是否与部门年度履职目标一致，是否能体现工作任务的产出和效果；2. 工作任务对应的预算项目是否有明确的绩效目标，绩效目标是否与部门职责目标、工作任务目标一致，是否能体现预算项目的产出和效果
		绩效指标合理性	合理	1. 工作任务、预算项目绩效指标设置是否准确反映部门绩效完成情况；2. 工作任务、预算项目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评价、可衡量；3. 工作任务、预算项目绩效指标的评价标准是否清晰、可衡量；4. 是否与部门年度的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预算和财务管理	预算编制完整性	完整	1. 部门所有收入是否全部纳入部门预算；2. 部门支出预算是否统筹各类资金来源，全部纳入部门预算管理。
		专项资金细化率	≥90%	专项资金细化率=（已细化到具体市县和承担单位的资金数/部门参与分配资金总数）×100%。
		预算执行率	≥90%	预算执行率=（预算完成数/预算数）×100%。预算完成数指部门实际执行的预算数；预算数指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的（调整）预算数。
		预算调整率	≤30%	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年初预算数）/年初预算数×100%。预算调整数：部门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和

				(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
		结转结余率	≤20%	结转结余率=结转结余总额/预算数*100%。结转结余总额是指部门本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之和。预算数是指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的(调整)预算数。
		“三公经费”控制率	≤100%	“三公经费”控制率=本年度“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数*100%
		政府采购执行率	≥80%	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政府采购金额/政府采购预算数)×100%。政府采购预算:采购机关根据事业发展规划和行政任务编制的、并经过规定程序批准的年度政府采购计划。
		决算真实性	真实	反映本部门决算工作情况。决算编制数据是否账表一致,即决算报表数据与会计账簿数据是否一致。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部门(单位)是否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用途使用预算资金,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1. 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2. 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3. 项目的重大开支是否经过评估论证; 4. 是否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 5. 是否存在截留支出情况; 6. 是否存在挤占支出情况; 7. 是否存在挪用支出情况; 8. 是否存在虚列支出情况。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部门(单位)为加强预算管理,规范财务行为而制定的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整,用以反映和

				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管理制度为完成主要职责或促成事业发展的保障情况。1. 是否已制定或具有预算资金管理办法、内部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会计岗位制度等管理制度；2. 相关管理制度是否得到有效执行。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公开	部门（单位）是否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公开部门预算、执行、决算、监督、绩效等相关预决算信息，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决算管理的公开透明情况。1. 是否按规定内容公开预决算信息；2. 是否按规定时限公开预决算信息。
		资产管理规范性	规范	部门（单位）的资产配置、使用是否合规，处置是否规范，收入是否及时足额上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管理的规范程度。 1. 资产是否及时规范入账，资产报表数据与会计账簿数据是否相符，资产实物与财务账、资产账是否相符；2. 新增资产是否符合规定程序和规定标准，新增资产是否考虑闲置存量资产；3. 资产对外有偿使用（出租出借等）、对外投资、担保、资产处置等事项是否按规定报批；4. 资产收益是否及时足额上交财政。
	绩效管理	绩效目标编制完成率	100%	部门（单位）按要求编制绩效目标的项目数量占应编制绩效目标项目总数的比重。部门目标编制完成率=已完成绩效目标编制项目数量/部门应编制绩效目标项目总数*100%
		绩效监控完成率	100%	部门（单位）按要求实施绩效监控的项目数量占应实施绩效监控项目总数的比重。部门绩效监控完成率=已完成绩效监控项目数量/部门项

				目总数*100%
		绩效自评完成率	100%	部门（单位）按要求实施绩效自评的项目数量占应实施绩效自评项目总数的比重。部门绩效自评完成率=已完成评价项目数量/部门项目总数*100%
		部门绩效评价完成率	100%	部门重点绩效评价项目评价完成情况。部门绩效评价完成率=已完成评价项目数量/部门重点绩效评价项目数*100%
		评价结果应用率	100%	绩效监控、单位自评、部门绩效评价、财政重点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情况。评价结果应用率=评价提出的意见建议采纳数/提出的意见建议总数*100%
产出指标	重点工作任务完成	法律援助工作	100%	反映本部门负责的重点工作任务进展情况。分项具体列示本部门重点工作任务推进情况，相关情况应予以细化、量化表述。
	履职目标实现	法律顾问工作	≥99%	反映本部门制定的年度工作目标达成情况。分项具体列示本部门年度工作目标达成情况，相关情况应予以细化、量化表述。
效益指标	履职效益	显著	≥95%	反映部门履职对经济社会发展等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可根据部门实际情况有选择的进行设置，并将三级指标细化为相应的个性化指标。
	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5%	反映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在部门履职效果、解决民众关心的热点问题等方面的满意程度。可根据部门实际情况有选择的进行设置，并将三级指标细化为相应的个性化指标。

2024 年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汇总表

部门名称：延津县司法局

单位编码 (项目编 码)	项目单位 (项目名 称)	项目金额 (万元)				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资金总额	政府预算 资金	财政专 户管理 资金	单位 资金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三级指标	指标值
121		704.5	704.5										
121001	延津县司 法院	704.5	704.5										
410726240 000000023 750	社区矫正 工作者工 资及社保	88.8	88.8		社区矫正工作者及社保	88.81 万 元	服务社区数量	13 个	提高矫正对象幸福指数	提高	受益人员满意	≥90%	
							矫正服务合格率	100%					
							矫正对象接收教育及 时率	100%					
410726240 000000023 771	人民调解 员的工资 及社保	177.2	177.2		调解员工资及社保总成 本	177.17 万元	全年调解案件数	≥1280 次	预防和减少矛盾发生	明显	受益群众满意	≥90%	
							符合发放标准	符合					
							发放及时性	及时					
410726240 000000023 784	社区矫正 中心	21.0	21.0		社区矫正工作经费	21 万元	使用经费中心数量	6 个	提高矫正对象接收教育 及时率	≥95%	受益人群满意度	≥90%	
							符合使用标准	符合					
							拨付及时性	及时					
410726240 000000023	法律顾问	16.0	16.0		顾问工作经费	16 万元	普及法律知识次数	75 次	促进社会治安稳定	显著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符合要求	符合					

789								完成时间	一年内				
41072624000000023793	退役士兵安置1人	3.4	3.4			退役士兵总成本	3.38万元	人数	1人	提高退役士兵生活质量	提高	退役士兵满意度	100%
								质量合格率	100%				
								完成时间	及时				
41072624000000023800	法律援助	20.0	20.0			法律援助总成本	20万元	开展法律援助次数	≥980次	提高社会稳定	显著	服务对象满意率	≥90%
								援助质量合格率	100%				
								完成时间	1年内				
41072624000000023803	公共法律服务法律顾问	48.2	48.2			公共法律服务法律顾问总成本	48.2万元	开展法律培训次数	≥150次	提高社会稳定	显著	服务对象满意率	≥90%
								培训质量合格率	100%				
								完成时间	1年内				
41072624000000023809	法院调解员	12.5	12.5			法院调解员工资总成本	12.5万元	调解员数量	10人	提高社会治安稳定	提高	受益人满意度	≥90%
								符合发放标准	符合				
								发放及时性	及时				
41072624000000023814	普法经费2024	26.6	26.6			普法经费	26.59万元	普法活动数量	≥210次	保障我县经济社会稳定发展	保障	群众满意	≥90%
								普法宣传覆盖率	≥90%				
								完成时间	及时				
41072624000000023822	全县行政执法人员公共法律培训	6.3	6.3			培训考试经费	6.3万元	培训考试次数	≥2次	提高严格文明执法	显著	培训人员满意率	≥95%
								培训考试覆盖率	≥95%				
								完成及时性	及时				
41072624000000023	公共法律服务中心	34.9	34.9			公共法律服务中心建设费用	34.93万元	完成及时性	及时	服务人员满意率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824	建设费用							建设数量	1 项				
								服务合格率	≥90%				
410726240 000000060 861	提前下达 豫财政法 【2022】 119 号司 法行政机 关 2023 年 省级政法 纪检监察 转移支付 资金预算	0.4	0.4			司法工作资金	0.41 万 元	辖区司法所	13 个	提高司法工作的质量和 效率	提高	受益群众满意度	≥90%
								办案合格率	100%				
								完成及时性	及时				
410726240 000000060 869	结转提前 下达豫财 政 法 【2022】 93 号公安 及司法行 政 机 关 2023 年中 央政法纪 检监察转 移支付资 金	1.0	1.0			司法工作成本	1 万元	辖区司法所	13 个	提高司法工作的质量和 效率	提高	受益人群满意度	≥90%
								办案合格率	≥95%				
								完成及时性	及时				
410726240 000000060 873	提前下达 豫财政法 【2022】	1.2	1.2			司法工作成本	1.22 万 元	辖区司法所	13 个	提高司法工作的质量和 效率	提高	受益人群满意度	≥90%
								办案合格率	≥95%				

	93号公安及司法行政机关202324年结转年中央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							完成及时性	及时				
41072624000000060876	24 结转提前下达豫财政法【2022】93号公安及司法行政机关2023年中央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	2.0	2.0			司法工作成本	2 万元	辖区司法所	13 个	提高司法工作的质量和效率	提高	受益人群满意度	≥90%
								办案合格率	≥95%				
										完成及时性	及时		
41072624000000060882	提前下达豫财政法【2022】93号公安及司法行政机关20232024	2.1	2.1			司法工作成本	2.14 元	辖区司法所	13 个	提高司法工作的质量和效率	提高	受益人群满意度	≥90%
								办案合格率	95%				
										完成及时性	及时		

	结转年中 中央政法纪 检监察转 移支付资 金												
410726240 000000060 888	结转豫财 政法 【2023】 0037号关 于下达 2023年中 央政法纪 检监察转 移支付司 法行政机 关资金的 通知（省 级）	3.7	3.7		司法工作成本	3.73万 元	辖区司法所	13个	提高司法工作的质量和 效率	提高	受益人群满意度	≥90%	
							办案合格率	95%					
410726240 000000060 894	结转提前 下达豫财 政法 【2022】 119号司 法行政机 关2023年 省级政法 纪检监察 转移支付	4.3	4.3		司法工作资金	4.33万 元	辖区司法所	13个	提高司法工作的质量和 效率	提高	受益群众满意度	≥90%	
							办案合格率	≥95%					
							完成及时性	及时					

	资金预算												
410726240 000000060 900	24 结转豫 财政法 【2023】 0037 号关 于下达 2023 年中 央政法纪 检监察转 移支付司 法行政机 关资金的 通知（省 级）	4.6	4.6			司法工作资金	4.6 万元	辖区司法所数量	13 个	提高司法工作的质量和效率	提高	受益群众满意度	≥90%
								办案合格率	95%				
								完成及时性	及时				
410726240 000000060 902	2024 结转 豫财政法 【2023】 0037 号关 于下达 2023 年中 央政法纪 检监察转 移支付司 法行政机 关资金的 通知（省 级）	5.0	5.0			司法工作资金	5 万元	辖区司法所数量	13 个	提高司法工作的质量和效率	提高	受益群众满意度	≥90%
								办案合格率	≥95%				
								完成及时性	及时				
410726240	结转 2024	7.1	7.1			司法工作资金	7.14 万	辖区司法所	13 个	提高司法工作的质量和效率	提高	受益群众满意度	≥90%

000000060 906	提前下达豫财政法【2022】119号司法行政机关2023年省级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预算						元			效率			
								办案合格率	≥95%				
								完成及时性	及时				
410726240 000000060 909	提前下达豫财政法【2022】93号公安及司法行政机关2023年中央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	12.1	12.1			司法工作资金	12.12万元	辖区司法所	13个	提高司法工作的质量和效率	提高	受益群众满意度	≥90%
								办案合格率	≥95%				
								完成及时性	及时				
410726240 000000060 910	结转2024提前下达豫财政法【2022】93号公安及司法行政机关2023年中	13.1	13.1			司法工作资金	13.06万元	辖区司法所	13个	提高司法工作的质量和效率	提高	受益群众满意度	≥90%
								办案合格率	≥95%				
								完成时间	及时				

	央政法纪 检监察转 移支付												
410726240 000000060 920	豫财政法 【2023】 0037号关 于下达 2023年中 央政法纪 检监察转 移支付司 法行政机 关资金的 通知	25.0	25.0			司法工作资金	25万元	辖区司法所	13个	提高司法工作的质量和效率	提高	受益群众满意度	≥90%
								办案合格率	≥95%				
								完成时间	及时				
410726240 000000060 924	结转豫财 政法 【2023】 0038号关 于下达 2023年中 央政法纪 检监察转 移支付法 律援助资 金的通知	29.9	29.9			司法工作资金	29.86元	辖区司法所	13个	提高司法工作的质量和效率	提高	受益群众满意度	≥90%
								办案合格率	≥95%				
								完成及时性	及时				
410726240 000000027 613	公安与司 法行政机 关2024年	105.0	105.0			司法工作资金	105万元	辖区司法所	13个	提高司法工作的质量和效率	提高	受益群众满意度	≥90%
								办案合格率	≥95%				

	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预算的通知 T							完成时间	及时				
410726240 000000027 615	公安与司法行政机关2024年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预算的通知（省级）T	33.0	33.0			司法工作资金	33 万元	辖区司法所	13 个	提高司法工作的质量和效率	提高	受益群众满意度	≥90%
								办案合格率	≥95%				
								完成时间	及时				